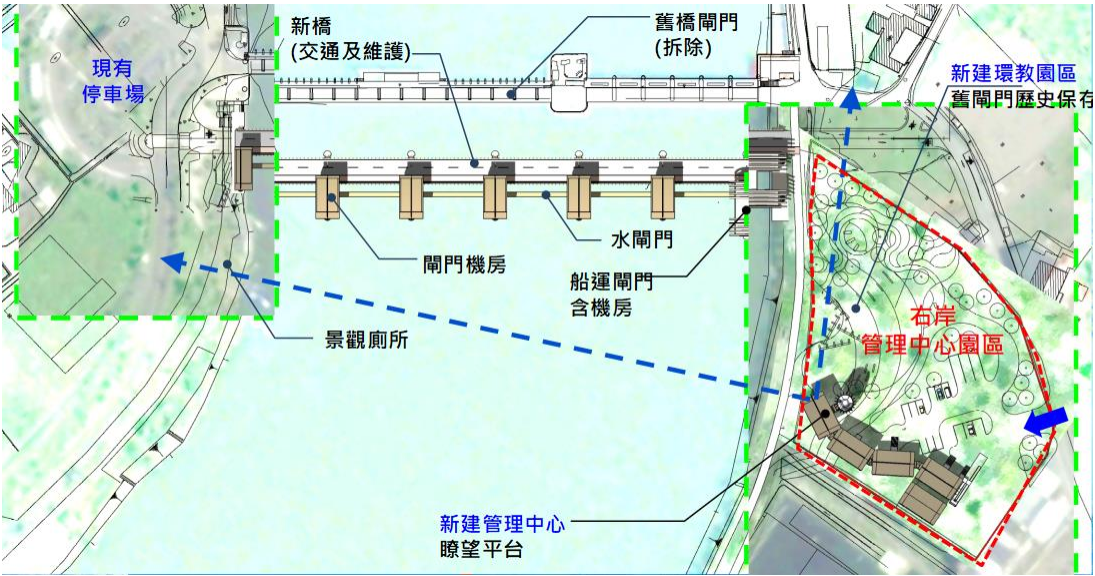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稱		五結防潮閘門改善工程(第三期)	工程地點 (鄉鎮市)	五結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	18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冬山河排水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20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改善五結防潮閘門1座及附屬工程				三、土地取得	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 40,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500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900,0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用地費	中央補助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地方分擔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否	-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樑改建)		100,000		800,000		900,000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本計畫目的及預定方案評析生態影響，提出生態保育對策原則，並針對個案工程可能之生態影響，研擬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生態保育對策。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1年1月1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8年4月16日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 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一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五結防潮閘門改善工程(第三期)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五結鄉	
工程內容	改善五結防潮閘門1座及附屬工程			
預估工程費 <u>900,000</u>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u>1,140</u> 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u>500</u>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本計畫目的及預定方案評析生態影響，提出生態保育對策原則，並針對個案工程可能之生態影響，研擬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生態保育對策。				
工程地點圖	 (X座標：<u>334319</u>、Y座標：<u>2731901</u>；座標系統：<u>TWD97</u>)			
工程標準斷面圖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五結防潮閘門改善工程
第一次變更設計數量金額統計總表(全期)

項次	項目	主標工程	
		土建	機電
壹.一	直接工程費	117,118,697	121,048,425
壹	發包工程費	135,886,968	140,446,436
貳.一	空氣汙染防制費	362,365	374,524
貳.二	二級品管抽驗費	-	-
貳.三	管線遷移作業費	-	-
貳.四	鄰房鑑定作業費	-	-
貳.五	電力、電信、第四台遷移與海水管等管線相關工費申請(檢據核銷)，鑑界費及區外沿線監視系統設置(檢據核銷)	-	-
貳.六	民眾參與、工程相關各項規費及作業費	-	-
貳.七	工程管理費	647,081	668,793
貳.八	政府代辦採購費	64,708	66,879
貳.九	物價指數調整費	3,235,404	3,343,963
貳.十	設計服務費	4,141,317	4,280,272
貳.十一	監造服務費	3,105,988	3,210,204
	總工程費	147,443,831	152,391,071
合計(主標、後擴分別計算)		299,834,902	

工程名稱	五結防潮閘門改善工程(後續擴充)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宜蘭縣	工程編號	7953C-02-1110410-B
項次	工作項目	金額(元)	備註
壹	發包工程費	539,590,759	
一	直接工程費	456,252,149	
二	職業安全衛生費	6,762,108	
三	環境保護措施費	1,158,811	
四	品質管制作業費	891,150	
五	廠商管理什費(含工程保險費)	48,831,743	約(一~四項)*10.5%(含保險費2%)
六	營業稅	25,694,798	
	小計(發包工程費)	539,590,759	
貳	間接工程費	71,338,860	
一	空氣汙染防制費	1,438,908	
二	二級品管抽驗費	79,400	
三	鄰房鑑定費	198,000	11戶*每戶18000=198000
四	電力、電信申請及遷移與相關工費申請(檢據核銷)	800,000	管理中心工程電氣設備相關
五	工程管理費	4,097,272	
六	物價指數調整費	25,681,684	
七	公共藝術設置費	3,000,000	
八	設計服務費	14,882,055	
九	監造服務費	11,161,541	
	小計(間接工程費)	71,338,860	
	總價(總計)	600,929,619	
註			

註：五結防潮閘改善工程：第一期已核定2億2,000萬元，第二期已核定11億7,900萬元，共13億9,900萬元，尚須9億元。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縣 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宜蘭縣溪洲排水治理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員山鄉、宜蘭市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溪洲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溪洲排水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2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1. 抽水站工程6.6cms(含前池0.66ha及側流堰)。 2. 排水路改善3,353m。 3. 流入工改善18座 4. 橋梁改建3座。 5. 道路加高3條，共1,280m。				三、土地取得		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0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 員山鄉七賢村溪洲排水下游地區約250人		改善淹水面積		24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378,1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4年～115年		116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跨部會改善計畫）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橋梁改建費	中央補助	29,520				29,52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是(5) 否(0)					
	地方分擔	6,480				6,48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342,100				342,100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13年6月20日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核定機關：宜蘭縣政府		公告機關：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

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宜蘭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一 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宜蘭縣溪洲排水治理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 農田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溪洲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員山鄉、宜蘭市				
工程內容	新建抽水站1座、排水路改善3,353m、橋梁改建3座、流入工改善18座、道路加高1,280m							
預估工程費		378,1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78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24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1. 洄游生物廊道課題：如有建置閘門、固床工或高差大之跌水工之需求，建議需考量是否設計洄游性生物通道，以幫助物種移動及繁殖。
2. 水域指標性魚種課題：工程需避免工程施作時之廢污水流入、保留底質營造多孔隙環境及維護周邊鄰近圳路，避免破壞其可利用之棲地。
3. 物種保育課題：建議限制施作範圍以避免擾動工程範圍外之農耕地或草生地、工程施作期間迴避彩鵲及燕鴿之繁殖期(約4-7月)，或建議減少高噪音機具施作以避免影響周邊生物繁殖及覓食。
4. 物種棲地維護課題：建議未來工程施作時，限制施工範圍，並使用既有道路做為施工便道及以裸露地作為機具及材料暫置區，避免擾動鳥類及蛙類棲息之場域，及維持工區及周邊整潔，剩餘混凝土、廢土、廢棄物、垃圾等生活與工程廢棄物應妥善回收處理，以避免野生動物誤食或誤入。
5. 建議將陸殺較頻繁之區域，可增設車速降低告示牌，以減少路殺發生機率。

工程地點圖

抽水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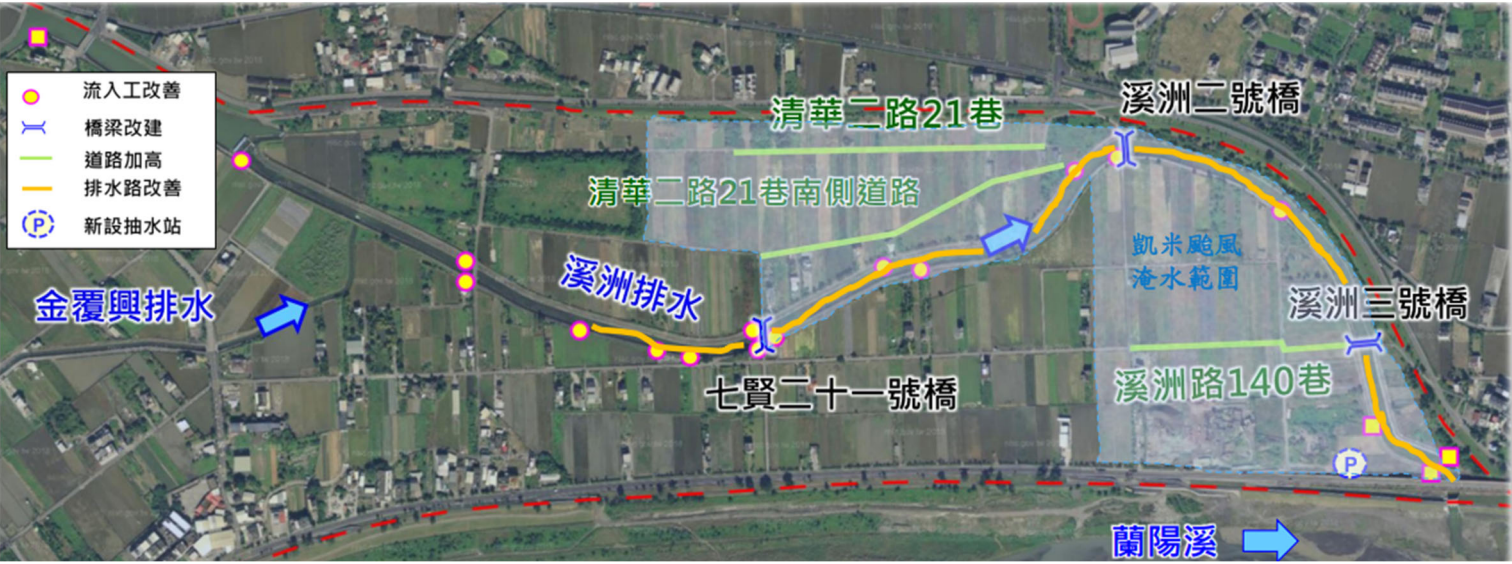
(X座標：326864、Y座標：2734908；座標系統：TWD97)

橋梁改建工程

(X座標：326869、Y座標：2735073；座標系統：TWD97)

(X座標：326507、Y座標：2735367；座標系統：TWD97)

(X座標：325974、Y座標：2735090；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仟元)	數量	複價(仟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抽水站工程	270,000	1	270,000	3*2.2cms	6.6cms、含前池0.66ha、側溢堰。
二	排水路改善工程	46,000	1	46,000		3,353m。
三	橋梁改建工程	36,000	1	36,000		3座。
四	流入工改善工程	6,500	1	6,500		18座。
伍	道路加高工程	19,600	1	19,600		3條，共1,280m。
總價				378,1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壯東抽水站新建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宜蘭縣壯圍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壯東一大排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壯東一大排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抽水站6cms 1座 防汛道路150m					三、土地取得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公館、下社聚落約3,5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50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199,886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2,037					2,037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否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1,003					1,003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是(5) 否(0)		
橋梁改建費	中央補助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地方分擔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109年1月2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限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一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壯東抽水站新建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壯東一大排	工程位置	宜蘭縣壯圍鄉	
工程內容	壯東抽水站6cms一座、防汛道路150m			
預估工程費 199,886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450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50 公頃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本計畫目的及預定方案評析生態影響，提出生態保育對策原則，並針對個案工程可能之生態影響，研擬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生態保育對策。

工程地點圖

(X座標：332761、Y座標：2735508；座標系統：TWD97 TM2)

工程標準斷面圖

抽水站標準斷面

防汛道路標準斷面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壯東抽水站	119,400,000	1	119,400,000	6cms+備援2cms	
(二)	防汛道路	8,232	150	1,234,725	4m	
(三)	雜項工程	24,126,945	1	24,126,945		約20%
(四)	品質管理費	5,790,467	1	5,790,467		(一)~(三)之4%估計
(五)	職安衛及環境保護費	2,895,233	1	2,895,233		(一)~(三)之2%估計
(六)	廠商利潤及管理費	10,741,316	1	10,741,316		(一)~(五)之7%估計
(七)	工程保險費	1,716,076	1	1,716,076		(一)~(四)之1%估計
(八)	營業稅	8,295,238	1	8,295,238		(一)~(五)之5%估計
小計				174,200,000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8,710,000		約5%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13,936,000		約8%
	四	用地取得費		3,040,000		
		總價		199,886,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廊後抽水站新建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宜蘭縣壯圍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廊後排水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廊後排水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抽水站4.5cms 1座 前池2700M3 1座				三、土地取得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東港聚落約1,6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20.5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226,652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14,065				14,065			10	否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6,927				6,927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橋梁改建費	中央補助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是(5) 否(0)	
	地方分擔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205,660				205,660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109年1月2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

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一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廊後抽水站新建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廊後排水	工程位置	宜蘭縣壯圍鄉	
工程內容	廊後抽水站4.5cms一座			
預估工程費	226,652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600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50公頃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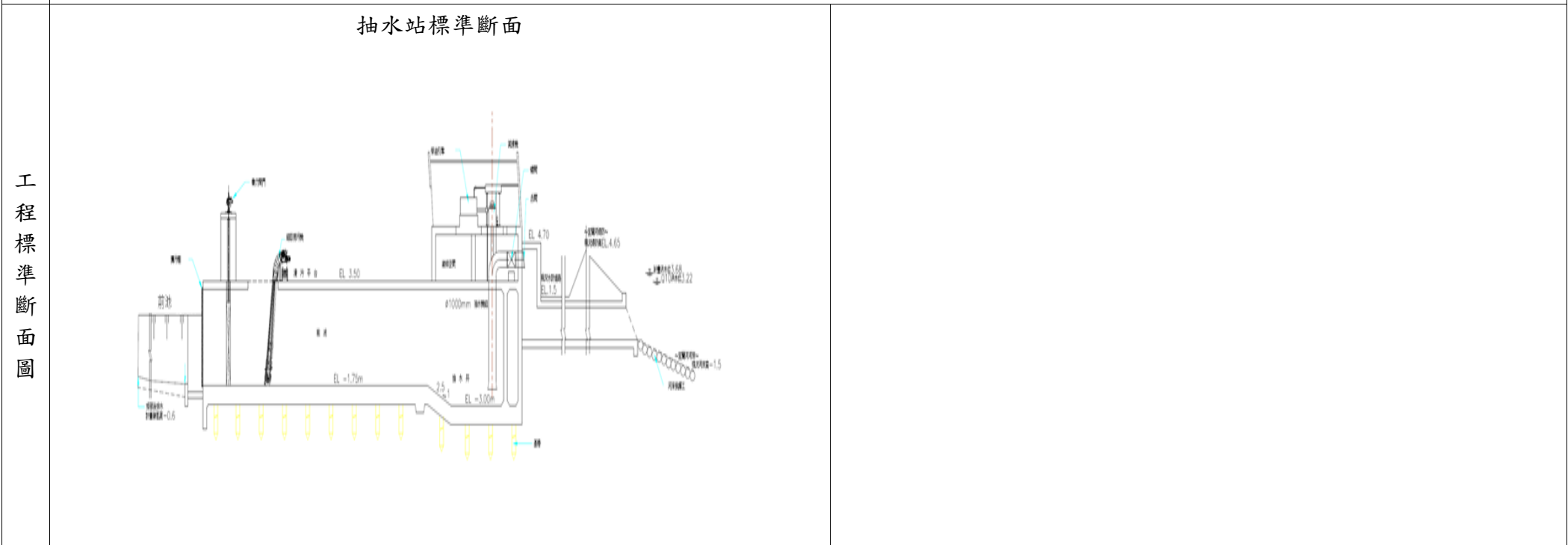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本區域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廊後抽水站	126,060,000	1	126,060,000	4.5cms	
	(二)	雜項工程	25,212,000	1	25,212,000		約20%
	(三)	品質管理費	6,050,880	1	6,050,880		(一)~(二)之4%估計
	(四)	職安衛及環境保護費	3,025,440	1	3,025,440		(一)~(二)之2%估計
	(五)	廠商利潤及管理費	11,224,382	1	11,224,382		(一)~(四)之7%估計
	(六)	工程保險費	1,760,631	1	1,760,631		(一)~(五)之1%估計
	(七)	營業稅	8,666,667	1	8,666,667		(一)~(六)之5%估計
	小計				182,000,000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9,100,000		約5%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14,560,000		約8%

四	用地取得費		20,992,000	
	總價		226,652,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五結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 (含橋梁改建)	工程地點 (鄉鎮市)	五結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	18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五結排水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4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堤防改善長度約2,600m及橋梁改建3座：無名橋(6K+093)、五興橋(6K+487)、無名橋(6K+962)			三、土地取得	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 五結村45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100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7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201,758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	4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用地費	中央補助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地方分擔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搭配北水網建置)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59,649		59,649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13,094		13,094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129,015		129,015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本計畫目的及預定方案評析生態影響，提出生態保育對策原則，並針對個案工程可能之生態影響，研擬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生態保育對策。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1年1月1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8年4月16日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已於一期 工程核定徵收費用並辦理 徵收作業中。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 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 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一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五結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含橋梁改建)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五結鄉				
工程內容	堤防改善長度約2,600m 及橋梁改建3座：無名橋(6K+093)、五興橋(6K+487)、無名橋(6K+962)						
預估工程費		201,758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45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100公頃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329034.09、Y座標：2731305.99；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每m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砌排石護岸	4,000	4	m2	16,000	
護岸基礎	13,000	1	m	13,000	
堤頂道路	3,000	4	m2	12,000	
合計				41,000	

工程計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數量	複價(千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施工費	165,186	1	165,186		
	(二)	環保安衛費	290	1	290		
	(三)	施工品質管理費	316	1	316		
	(四)	廠商利潤、管理及保險費	12,954	1	12,954		
	(五)	營業稅	8,937	1	8,937		
	(六)	剩餘土石方特別稅	1,148	1	1,148		
		間接工程					
	二	空氣污染防制費			501		
	三	工程管理費			1,558		
	四	委外設計服務費			5,968		
	五	委外監造服務費			4,643		
	六	土地鑑界費			257		
		總價			201,758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平行排水(上游段)治理工程(含橋梁改建)	工程地點 (鄉鎮市)	五結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	19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平行水路排水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堤防改善長度約1,860m及橋梁改建1座			三、土地取得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 協和村3,7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40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81,0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16,750			16,75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否	-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8,250			8,25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4,920			4,92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1,080			1,080	評分合計			86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1年1月1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8年4月16日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工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

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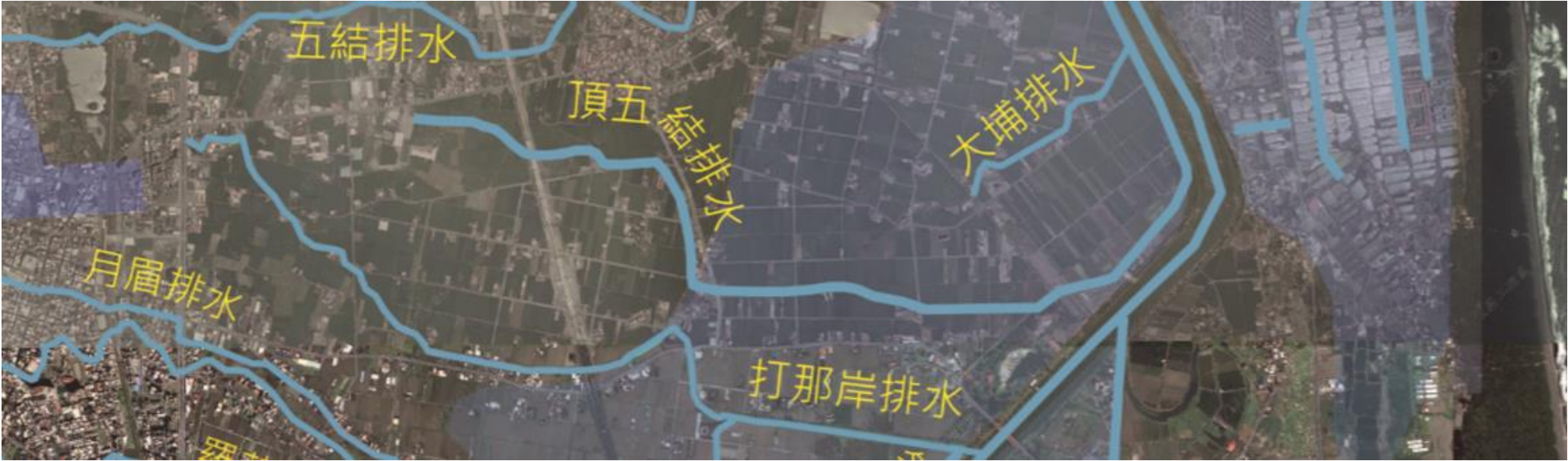
提報單位 宜蘭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一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平行排水(上游段)治理工程(含橋梁改建)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五結鄉		
工程內容	堤防改善長度約1,860m 及橋梁改建1座				
預估工程費	56,0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365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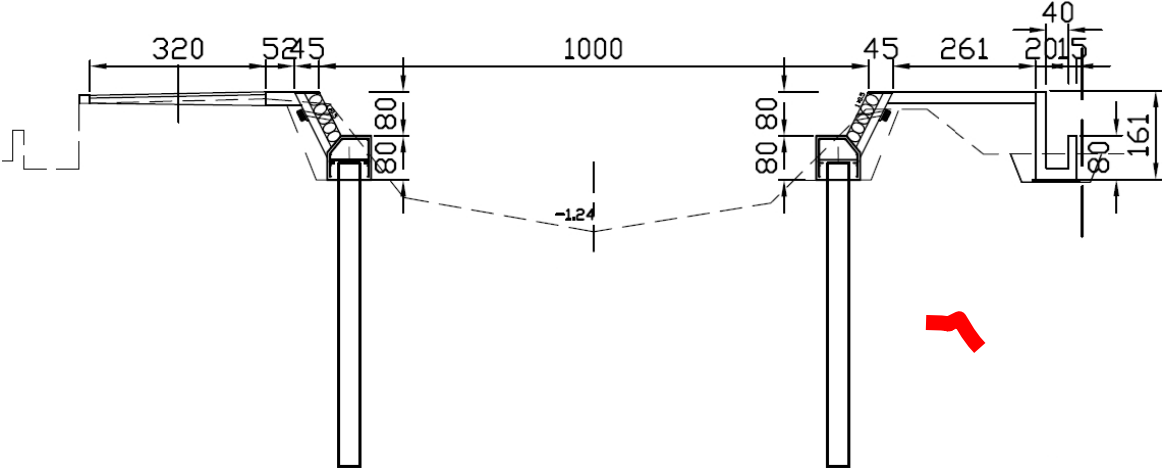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 331740 、Y座標： 2730083 ；座標系統： 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漿砌卵石護岸 (H=2.5m，含基礎)	15,000	1	m2	15,000	
8cm厚 AC(含碎石級配)	1,500	6	m2	9,000	
合計				24,000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數量	複價(千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施工費	45,849	1	45,849		
(二)	環保安衛費	80	1	80		
(三)	施工品質管理費	88	1	88		
(四)	廠商利潤、管理及保險費	3,596	1	3,596		
(五)	營業稅	2,481	1	2,481		
(六)	剩餘土石方特別稅	319	1	319		
二	間接工程					
(一)	空氣污染防制費			139		
(二)	工程管理費			432		
(三)	委外設計服務費			1,656		
(四)	委外監造服務費			1,289		
(五)	土地鑑界費			71		
	總價			56,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武洲抽水站新建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冬山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	19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冬山河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處 (4-0)
工程內容		抽水站6cms1座、北側溝排水護岸配合改善180公尺			三、土地取得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 武洲村1,5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65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192,61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否	-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評分合計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192,610			192,610	綜合意見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是否已完成協商：☐是 ☒否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勸評委員簽名：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1年1月1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8年4月16日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	公有地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一 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武淵抽水站新建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冬山鄉	
工程內容	抽水站6cms 1座、北側溝排水護岸配合改善180公尺			
預估工程費	192,61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18個月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65 公頃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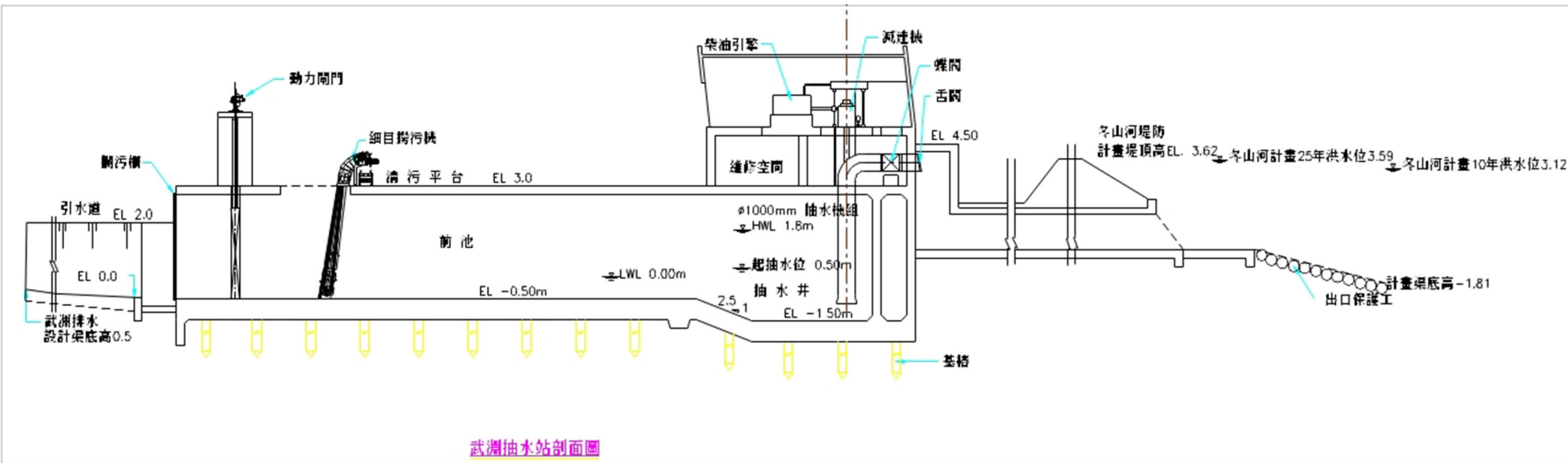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

(X座標：330403.08、Y座標：2728655.10；座標系統：TWD97)



武淵抽水站剖面圖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仟元)	數量	複價(仟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180,854		
(一)	舊砂港排水護岸工程(含水防道路)	32.46	100	3,246		
(二)	舊砂港排水護岸工程(不含水防道路)	25.21	80	2,017		
(三)	抽水站(6CMS)	136,500	1	136,500		
(四)	雜項工程	7,088	1	7,088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23,391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11,756		
	總價			192,61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羅東水網南、北幹線治理工程(工保區集段)(含橋梁改建)	工程地點 (鄉鎮市)	五結鄉、羅東鎮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a.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羅東北水網幹線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0			a.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局部地區積水(9-5) d.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護岸新建長度約5,837公尺及新建橋梁12座：北水網9座,南水網3座			三、土地取得	15	c.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3			a.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a.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a.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保護村落社區(14-10) c.保護農田魚塢(9-5) d.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15,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140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民意支持度高	9		a.民意支持度高(10-7) b.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1,324,0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b.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	3		a.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		a.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569,500	0		569,50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搭配大羅東地區治水防災固土復育促進地區區段徵收)	10		是(10) 否(0) 註1.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280,500	0		280,50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41,082	95,858		136,94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地方分擔	9,018	21,042		30,06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92,100	214,900		307,000	評分合計		85			
未 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 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本計畫目的及預定方案評析生態影響，提出生態保育對策原則，並針對個案工程可能之生態影響，研擬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生態保育對策。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101年1月1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勸評委員簽名：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科長： 處長：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一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羅東水網南、北幹線治理工程(工保區渠段)(含橋梁改建)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 (市) 五結鄉、羅東鎮市 (區)	
工程內容	護岸新建長度約5,837公尺及新建橋梁12座：北水網9座, 南水網3座			
預估工程費	474,0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1,100 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140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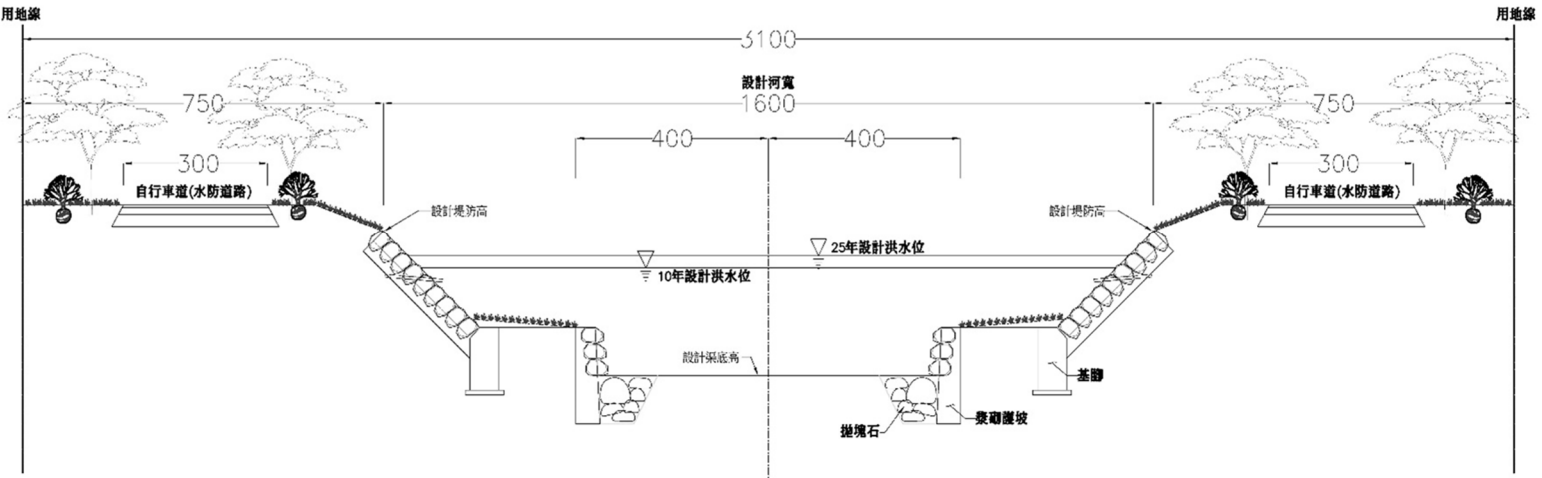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本計畫目的及預定方案評析生態影響，提出生態保育對策原則，並針對個案工程可能之生態影響，研擬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生態保育對策。

(X座標：328466、Y座標：2731517；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範例)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砌排石護岸	2,400	2	m2	4,800	
護岸基礎	4,000	4	m	16,000	
堤頂道路	2,500	6	m2	15,000	
合計				35,800	

工 程 計 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數量	複價(千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施工費(新建護岸)-5837公尺	224,294	1	224,294		
		施工費(新建版橋)-9座	141,565	1	141,565		
	(二)	廠商利潤、管理及保險費(7.5%)		1	21,026		
	(三)	營業稅(5%)		1	30,038		
	二	間接工程(15%)			57,077		
		總價			474,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縣(市)計畫(工保區內) 滯洪設施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五結鄉、羅東鎮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20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a.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羅東北水網幹線				20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4		a.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局部地區積水(9-5) d.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滯洪池 26 座(面積 8.13 公頃、規劃容量 15.12 萬立方公尺)				15	三、土地取得	c.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15	四、保護對象	a.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a.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保護村落社區(14-10) c.保護農田魚塢(9-5) d.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15,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110 公頃	10	五、民意支持度	a.民意支持度高	8		a.民意支持度高(10-7) b.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千元)	96,000				5	六、管線遷移問題	b.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	4		a.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		a.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中央補助	0		0															
地方分擔	0		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搭配大羅東地區治水防災固土復育促進地區區段徵收)	10		是(10) 否(0) 註1.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0		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0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否	0		是(5) 否(0)								
工程費(不含橋樑改建)	28,800		67,200		評分合計		85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健☒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綜合意見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1年1月1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勸評委員簽名：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科長： 處長：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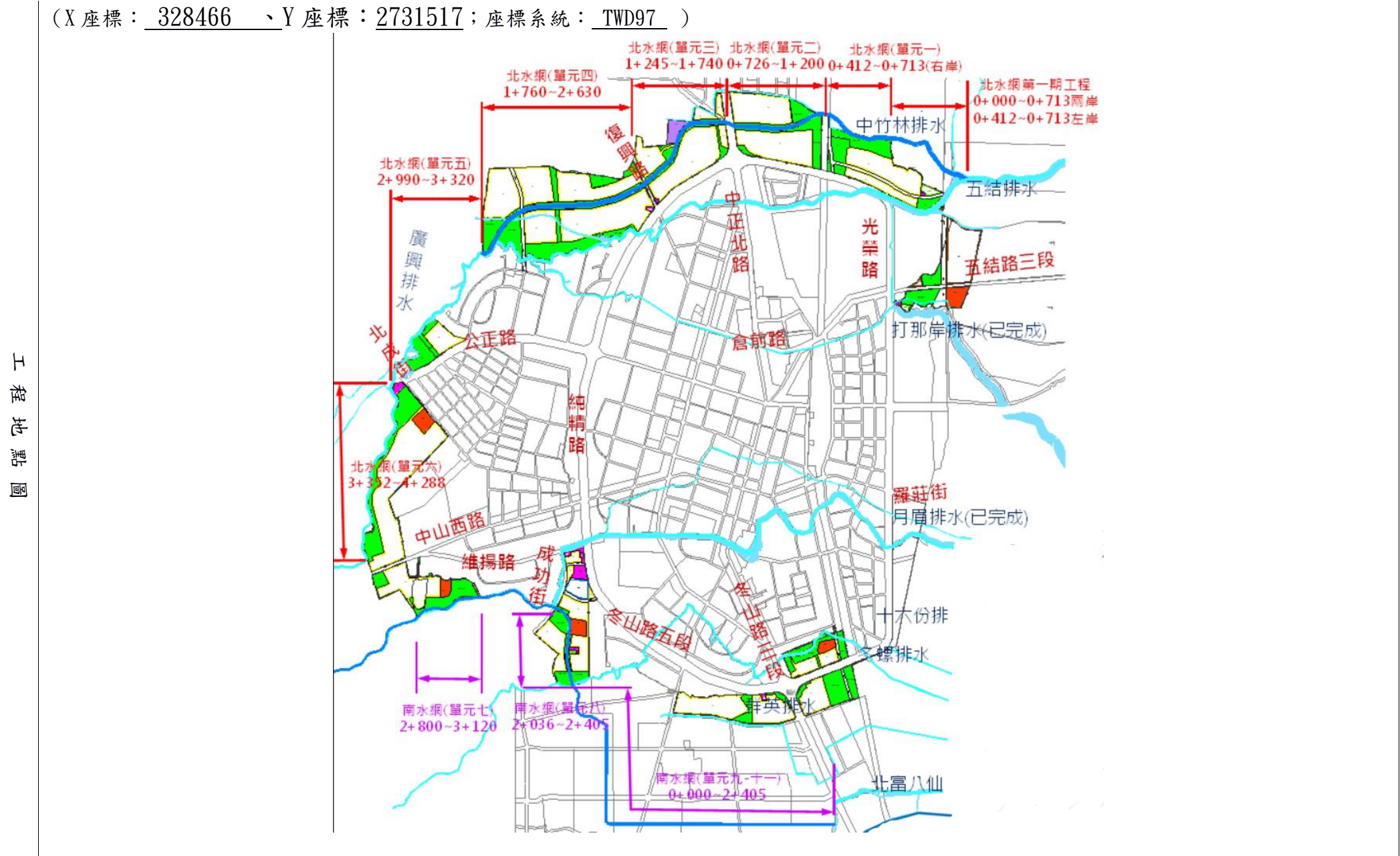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 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 一 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羅東都市計畫(工保區內)滯洪設施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五結鄉、羅東鎮	
工程內容	滯洪池 26 座(面積 8.13 公頃、規劃容量 15.12 萬立方公尺)			
預估工程費	96,0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1,100 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110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數量	複價(千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施工費(新建滯洪池26座)	75,316	1	75,316		
(二)	廠商利潤、管理及保險費(7.5%)	5,641	1	5,641		

		(三)	營業稅(5%)	3,761	1	3,761		
		二	間接工程(15%)			11,282		
			總價			96,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羅東水網南部幹線治理工程(東段)(含橋梁改建)		工程地點(鄉鎮市)		冬山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c.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		16				a.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羅東南水網幹線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6				a.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局部地區積水（9-5） d.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興建堤防長4,834公尺，排水箱涵(2.4×2.75~3.3M)長625公尺，鐵路橋1座。				三、土地取得		15		b.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a.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保護村落社區		14				a.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保護村落社區（14-10） c.保護農田魚塢（9-5） d.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 冬山順安村及武淵村15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55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民意支持度高		9		a.民意支持度高(10-7) b.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千元)		950,0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b.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		4		a.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		a.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221,100		0		221,10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搭配北水網建置)		10		是(10) 否(0) 註1.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17,220		40,180		57,40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3,780		8,820		12,60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否		-		是(5) 否(0)	
工程費(不含橋梁改建)		165,000		385,000		550,000		評分合計				84							
未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堅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公告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9年1月2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工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

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 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 一 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羅東水網南部幹線治理工程(東段)(含橋梁改建)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冬山鄉	
工程內容	興建堤防長4,834公尺，排水箱涵(2-4×2.75~3.3M)長625公尺，鐵路橋1座。			
預估工程費 620,0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72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55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330911、Y座標：2728156；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圖一、堤防工程標準斷面圖

圖二、排水箱涵標準斷面圖

每m單價及數量表（範例）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漿砌卵石護岸(H=4.5m，含基礎)	28,000	1	m	28,000	
防汛道路	1,500	8	m2	12,000	
合計				40,000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數量	複價(千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砌石護岸(含基礎及水防道路)	40	4,834	193,360	H=4.5M	
(二)	排水箱涵	210	625	131,250	2-4×2.75~3.3M	
(三)	鐵路橋	70,000	1	70,000		
(四)	箱涵工程	85,000	1	85,000		台九線(含管遷)
(五)	其他工程	14,763	1	14,763		
(六)	環保安衛費	3,284	1	3,284		
(七)	施工品質管理費	13,136	1	13,136		
(八)	廠商利潤、管理及保險費	51,721	1	51,721		
(九)	營業稅	17,240	1	17,240		
(十)	剩餘土石方特別稅	2,583	1	2,583		
二	間接工程					
(一)	空氣污染防治費			1,159		
(二)	工程管理費			10,344		
(三)	委外設計服務費			14,223		
(四)	委外監造服務費			11,637		
(五)	土地鑑界費			300		

			總價	620,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羅東水網南部幹線治理工程(西段)	工程地點 (鄉鎮市)	冬山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c.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	18			a.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羅東水網幹線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4			a.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局部地區積水（9-5） d.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興建排水箱涵(2-4x1.4~2M)長1873公尺，堤防369公尺			三、土地取得	15	b.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a.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保護村落社區	13			a.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保護村落社區（14-10） c.保護農田魚塢（9-5） d.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 冬山順安45,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55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民意支持度高	10			a.民意支持度高(10-7) b.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660,0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b.相關管道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	4			a.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相關管道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有管道問題尚未協調(2-1) d.未調查管道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			a.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187,600	0	187,60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搭配北水網建置)	10			是(10) 否(0) 註1.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92,400	0	92,40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0	0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否	-			是(5) 否(0)
	地方分擔	0	0	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114,000	266,000	380,000	評分合計			84			
未 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裡 ☐ 搶修 ☐ 檢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準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 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9年1月20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公告機關：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台電、自來水及中華電信 需配合事項：管線遷移。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統（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科長： 處長：
電話：03-9251000#8018
電子信箱：g77601@mail.e-land.gov.tw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宜蘭 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 一 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羅東水網南部幹線治理工程(西段)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冬山河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 (市) 冬山鄉鎮市 (區)	
工程內容	興建排水箱涵(2-4×1.4~2M)長1,873公尺，堤防369公尺			
預估工程費380,000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60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55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 328428 、Y座標： 2728422 ；座標系統： 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圖一、排水箱涵標準斷面圖

圖二、堤防工程標準斷面圖

每m單價及數量表（範例）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砌石護岸 H=2.4M(含基礎及水防道路)	30,000	1	m	30,000	
排水箱涵(2-4×1.4~2M)	120,500	1	m	120,500	
合計				150,500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仟元)	數量	複價(仟元)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一)	砌石護岸	30	738	22,140	H=2.4M	
(二)	排水箱涵	120.5	1,873	225,696.5	2-4×1.4~2M	
(三)	其他工程	35,055	1	35,055		
(四)	施工品質管理費	10,465	1	10,465		
(五)	廠商利潤、管理及保險費	41,208	1	41,208		
(六)	營業稅	13,736	1	13,736		
(七)	剩餘土石方特別稅	1,730	1	1,730		
	間接工程					
二	空氣污染防制費			923		
三	工程管理費			8,242.5		
四	委外設計服務費			11,332		
五	委外監造服務費			9,272		
六	土地鑑界費			200		
	總價			380,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宜蘭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十三股大排 (0K+440-2K+400)護岸整建 治理工程(含橋梁改建)	工程地點 (鄉鎮市)	礁溪鄉、頭城鎮、壯圍鄉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分署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十三股大排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排水路改善1,960公尺 橋樑改建1座			三、土地取得	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礁溪鄉時潮村、頭城鎮竹安里、壯圍鄉大福村共6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40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266,356.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3年~114年		115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否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8,200			8,20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否			是(5) 否(0)		
	地方分擔	1,800			1,800	評分合計			83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256,356		綜合意見					
未 完成 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98年12月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核定機關：經濟部		公告機關：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勸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1. 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未完成者。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電話：(03)9251000#8011
電子信箱：r050@mail.e-land.gov.tw

主管科長：

處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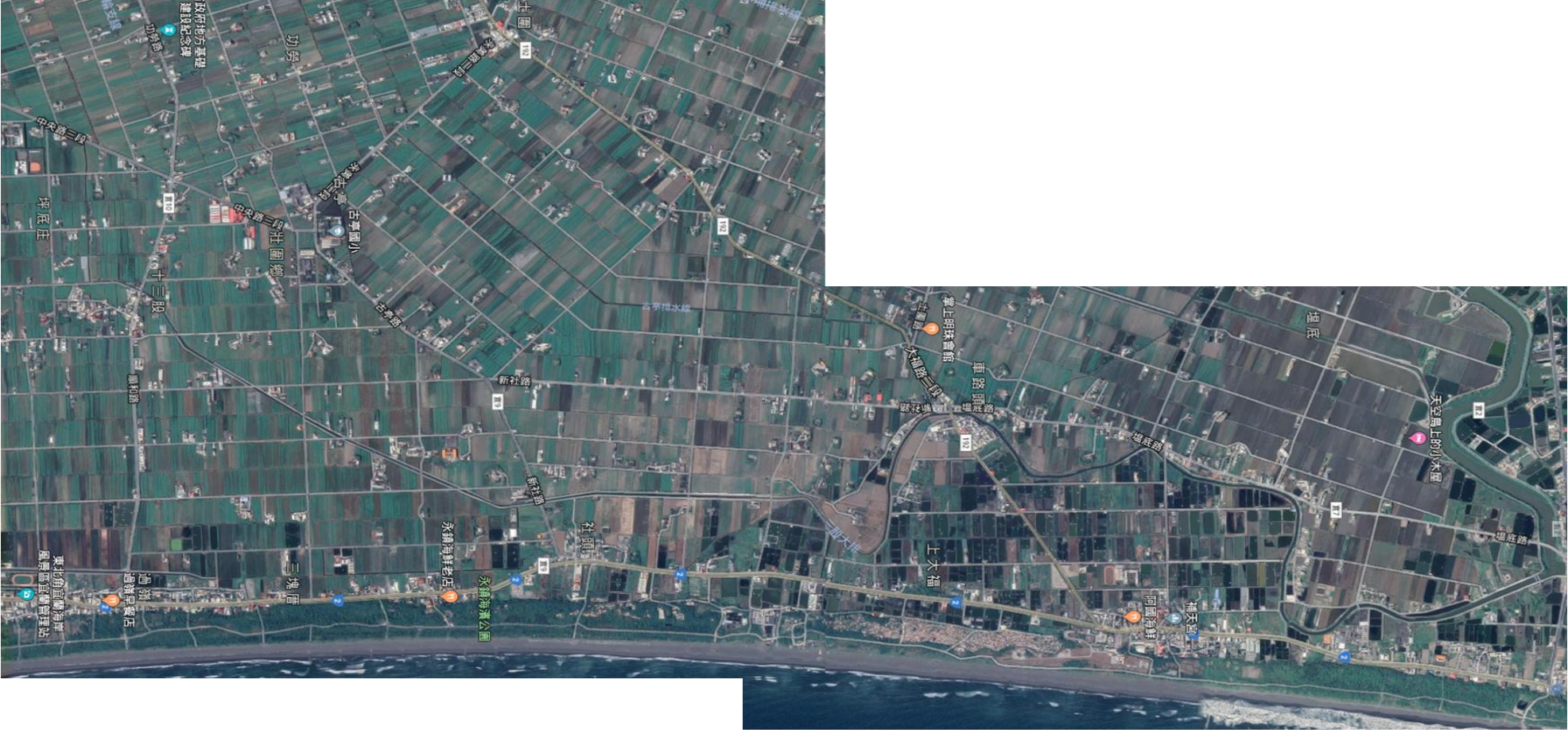
提報單位_宜蘭_縣政府 初審單位：第_二_河川分署

工程名稱	十三股大排(0K+440~2K+400)護岸整建治理工程(含橋梁改建)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	工程位置	宜蘭縣礁溪、頭城、壯圍鄉鎮市(區)		
工程內容	排水路改善1,960公尺及橋樑改建1座				
預估工程費	266,356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72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 332537.463 、Y座標： 2745201.427 ；座標系統： TWD97)

